

不良贷产业扩张 煤炭钢铁遭蔓延

■ 乔加伟 报道

记者从知情人士处获悉,在近日监管层召开的工作会议上,银监会主席尚福林表示,商业银行信用风险呈现了新趋势、特点,其中信用风险正从长三角地区向其他东部省市和中西部地区多点扩散,从钢铁、光伏、船舶等困难行业向上下游行业和关联产业链蔓延。

截至2013年11月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比年初增加1079亿元,而10、11月份不良新增呈加速态势,分别增2856亿元、1391亿元。

“银监会最近已向地方银监部门以及商业银行警示,2012年来暴露的钢贸贷款领域重复抵质押等违规业务模式,隐现被复制到煤炭、木材、水产贸易等领域的迹象。”上述知情人士称。

记者最新获取的中部某省份数据也显示,从不良贷款增量来看,2013年该省资源工业类贷款占比高达65%左右,钢铁、有色、煤炭等产能过剩行业是该省信贷投放的集中领域。

煤炭成不良“大户”

2012年以来,伴随经济不景气,钢贸、光伏、造船等行业陷入困局,信贷风险同期暴露,但经过两年释放,2013年下半年上述行业不良新增已相对缓和。

例如,截至2013年上半年,江苏钢贸市场不良贷款余额为210亿元左右,不良贷款率超过40%,较年初上升逾20个百分点,部分大中型银行同期钢贸不良占新增不良贷款一半,风险基本已释放完毕。

“但随着钢贸不良的大规模暴露,去年开始传导至钢铁生产企业,并进一步蔓延至煤炭、矿产等行业,风险传染明显。”河南一位银行人士对记者称,省银监部门已多次警示当地煤炭、有色贷款集中,注意此类产能过剩企业在风险传染下的还款问题。

和钢贸类似,煤炭类能源企业同样为资金密集型,对银行资产质量冲击大。据媒体报道,广东蓝粤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此前因资金链断裂已基本停产,并牵涉广东省内银行出现90亿元不良贷款。

上述河南省银行业人士表示,煤炭贸易商往往也组建多个煤炭市场,煤炭贸易商之间、煤炭商与煤炭市场之间互联。行业繁荣时,贷款容易膨胀且不良极低,但掩盖了不少虚假、多重质押等问题。

对此,银监会近期已提醒商业银行关注,钢贸领域此前出现的种种违规情况有被复制到煤炭行业的迹象。

“银监会还提醒,因企业互联互通引发的风险传染比较严重,部分地区的煤炭企业从‘抱团欠款’转向‘抱团逃废债’,同样类似于钢贸贷款,部分区域信用环境有所恶化。”上述知情人士称。目前,山西、河南等地,已出现煤炭企业信用下降。

记者从中国货币网查阅获悉,煤炭行业的多只信用债近期遭遇了集体下调评级,包括四川煤炭产业集团、义马煤业集团、中航三鑫等。

除了煤炭等资源类面临不良问题,尚福林还表示房地产结构性风险加大,部分城市和地区的风险正在加快暴露。记者从上述知情人士处获悉,截至2013年9月末,20家主要银行机构房地产贷款及以房地产为抵押的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高达37.9%,抵押品风险较大。

“其他类投资”风险浮现

记者获悉,上述中部省份银监局近期还特意警示,区内银行表内风险转表外集中,即通过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方式来取代流动资金贷款,该省各项垫款较年初飙升了37.6%。

“同业业务、投资业务和理财业务等新兴业务是今年银监会强调的监管重点,

不少新兴业务实质上是对授信客户融资,并将表内业务转至表外,规避监管和行业授信政策信用风险不容忽视。”该省份银监局警示。

记者从上述知情人士处获悉,全国理财业务中的信贷类投资,其规模从2011年底的141万亿翻倍到2013年3月末的274万亿元;同业业务中的买入返售资产,前些年余额基本保持在4万亿元左右,到2013年3月末达到936万亿元的历史峰值。

“2013年上半年,银监会对理财和同业监管强化后,其他类投资业务迅猛增长,据银监会调查,同业买入返售和其他类投资业务超常增长部分主要集中在信托受益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隐藏巨大信用风险。”该人士称。

据悉,“其他类投资”规模在前些年基本保持在25万亿元左右,至2013年11月末,则升至644万亿元天量。

此外,记者获悉,2013年六成以上的银行案件涉及银行内部人员,并且往往是银行基层网点的中高层级管理人员作案,合规风险也成为不良产生的重要原因。

为防控不良,不少大中型银行近两年陆续上收了部分信贷审批权到总行,尤其针对光伏、钢贸等敏感行业,或如温州等特殊区域。例如,2013年交行就撤销了区域授信审批中心,将审批职能上收至总行授信部。

不过,上述中部省份银监局也直陈这种做法的弊端,“(2013年)各家银行总行收缩行业授信规模,实行‘名单制’管理并上收审批权限,造成地方非法人银行业信贷扩张的余地较小。”并建议“大中型银行要探索在地市建立信贷审批中心,缩短审批链条。”

钢铁业不良贷款加速爆发

在近日监管层召开的工作会议上,银

监会主席尚福林表示,商业银行信用风险呈现了新趋势、特点,其中信用风险正从长三角地区向其他东部省市和中西部地区多点扩散,从钢铁、光伏、船舶等困难行业向上下游行业和关联产业链蔓延。

2012年以来,伴随经济不景气,钢贸、光伏、造船等行业陷入困局,信贷风险同期暴露,但经过两年释放,2013年下半年上述行业不良新增已相对缓和。

超过40%,较年初上升逾20个百分点,部分大中型银行同期钢贸不良占新增不良贷款一半,风险基本已释放完毕。

“但随着钢贸不良的大规模暴露,去年开始传导至钢铁生产企业,并进一步蔓延至煤炭、矿产等行业,风险传染明显。”河南一位银行人士对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称,省银监部门已多次警示当地煤炭、有色贷款集中,注意此类产能过剩企业在风险传染下的还款问题。

和钢贸类似,煤炭类能源企业同样为资金密集型,对银行资产质量冲击大。据媒体报道,广东蓝粤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此前因资金链断裂已基本停产,并牵涉广东省内银行出现90亿元不良贷款。

对于资金密集型企业来说,资金就是企业运作的血液,一旦血液出现凝固导致流动不畅,其产生的影响无异于慢性自杀。钢贸行业需要大宗流动资金,受到资金限制,近两年钢贸商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困局,而这种经营问题也不仅仅停留在钢贸行业上,而是蔓延至整个钢铁产业链,其中就包括钢铁的上游煤炭行业以及下游船舶行业等。银行考虑资金风险,加强对相关行业的信贷控制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对于相关企业来说,还是需要在这方面加强管理,同时还需要加强自身修养,只有自身强大才能获得外来支持。现在的中国商业银行已经不是纯粹输血的机构,而正在转变为企业,需要为付出资金承担风险。2014年钢铁行业先关产业链仍将受到严格的信贷风险控制。

财政部放宽不良贷款核销限制

■ 袁君 秋闲 报道

在银行业不良贷款率不断攀升之际,监管层发布新规加大银行核销不良贷款的空间。

近日,江苏省财政厅在网站发布了《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以下简称《办法》〉》。

新增个人经营性贷款核销政策

与2010年修订版的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相比,《办法》在核销条件和内容上都进行了大幅放宽,涉及小微企业、涉农贷款、个人经营贷款等核销条件。某上市城商行风控部总经理向记者透露,该规定应该已经在各省流转,但目前还没有流转到该行。

值得注意的是,《办法》规定,金融企业对于单户贷款在人民币1000万元及以下的,追索一年以上仍无法收回的中小企业和涉农贷款,可自主核销,而之前的规定为500万元。

针对此项新规,业界普遍认为这是监管层欲从制度上支持银行加大对中小企业的贷款支持。前述上市城商行风控部总经理表示,核销政策方面松绑,对银行支持中小企业是有好处的。

旧版办法规定,(呆账)经逐级上报,由金融企业总行(总公司)审批核销。对于小额呆账,可授权一级分行(分公司)审批,并上报总行(总公司)备案,一级分行不得再向分支机构转授权。不过,《办法》已将“一级分行不得再向分支机构转授权”删除。

此外,《办法》还增加了个人经营性贷款的核销政策,对单户贷款余额在500万元以下的,经追索一年以上,仍无法收回的个人经营性贷款,可按照账销案存的原则“自主核销”。

一位上市股份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告诉记者,有关新规有利于银行加快处置不良资产,便于银行以商业化的原则去安排核销等经营计划,肯定是增加了一些弹性和灵活性。同时也有利于支持中小企业,加大银行对市场的支持。

不过,前述银行首席财务官对于通过贷后核销政策去推动贷前客户选择的作用表示怀疑。

业内称税后列支核销意义不大

呆账难题其实一直困扰着我国银行系统。不过,银行在核销呆账坏账方面也并非没有顾虑。招商债券银行业分析师表示,按照银行呆账核销的处理方式,不良贷款核销的同时也会相应冲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一般而言,不良贷款核销需要从前提取的拨备里来冲销,因而会影响拨备覆盖率。

“核销肯定会在一定程度上减少银行的利润,但这也要看各家银行的具体情况,比如说一些小贷贷款做得比较多的银行,放贷利率能达到18%,所以就算拿出3%或者4%的利润,还是有钱赚的。”前述上市城商行风控部总经理表示。

而在财税政策上,上述《办法》并未有突破。按照国税总局《金融企业呆账损失税前扣除管理办法》的规定,《办法》给予的自主核销标准不能作为税前列支核销的标准,而且税务总局制定的税前列支标准非常严格,并未给予商业银行小微企业不良贷款税前列支核销的优惠政策,因此商业银行在运用新办法时只能做到税后列支核销,无法实现税前列支核销。

前述银行首席财务官表示,如果自主核销不能作为税前列支,那就没什么太大的意义,无非是把不良数据做得好看一点,但对银行没有实质上影响。

外媒声音

《华尔街日报》报道称,由于不良贷款增加引发忧虑,中国将采取措施,使银行更容易减计不良贷款。

如果要减计贷款,银行现在仍需遵循严格的规则。不过根据从本月开始生效的新规则,中资银行在减计小额贷款方面有更大的自由度。中国官方也缩短了银行破产或清算之后核销贷款的等待期。

银行家表示,这些举措可能帮助清理他们的账簿,并使他们更愿意贷款给小型企业。

中国监管机构对于银行系统不良贷款增加的潜在风险越来越感到担忧。他们已经多次要求银行设置足够的呆账准备金,并加紧风险控制。他们要求银行密切监测部分较为脆弱的经济部门,如房地产,或者水泥和钢铁等产能过剩部门。

中国经济放缓推动了政府对金融管制的放松。在周一,中国官方宣布,第四季度GDP增长7.7%,略微低于第三季度的7.8%。

根据新规定,银行仍然需要证明它们已经为收回资金作出了足够的努力。但对低于500万元人民币的个人经营贷款,银行努力追回贷款的时间达到一年以上时,它们就可以对其予以核销,从而拥有了更大的自由度。

对于1000万元以下的小型企业和农业部门贷款,银行可以在追回贷款一年后予以核销。此前此类贷款的最高核销金额是500万元。

对经过两年清算程序后仍然没有收回的不良资产,银行也可以予以核销。此前,银行必须等待三年。

20天投放4400亿 四大行信贷逆势超速

■ 史进峰 报道

2014年初的中国银行业延续了两大传统,一是年初凶猛的信贷集中投放,二是即将来临的节日叠加因素下的时点冲刺。

1月22日,记者从权威渠道获悉,1月前20天,工农中建四大行新增人民币贷款投放已达4400亿元,远高于去年同期3000多亿的水准;值得关注的是,如此集中的信贷投放还是在存款大规模流失7000亿的前提下逆势完成的。

“今年地方各家一级分行都有进一步做大信贷规模总量的冲动。”22日,某大行东北某分行负责人告诉记者,以该行为例,今年各分行上报给总行的规模和额度普遍高于去年,“月末最后三个工作日还会集中投放一批额度。”

过去几年,中国银行体系曾连续上演首月过万的信贷冲刺战,伴随货币当局和监管机构时有时无的窗口指导动作,年初冲刺与停贷的“猫鼠游戏”曾反复上演。

中央银行正密切注视着信贷增长与流动性之间的微妙平衡。1月17日举行的2014年人民银行货币信贷工作会议上,央行对商业银行的信贷扩张冲动已有所强调:“1月份以来,在银行体系流动性供应较为充裕和商业银行追求‘早投放、早收益’等影响下,贷款增长较快。春节临近,现金需求将显著增加。货币信贷部门要及时提示风险,引导金融机构加强流动性和资产负债管理,合理安排贷款投放节奏,防止资产过快扩张。”

一国有大行中层人士分析,按照广义货币M2新增13%的预期目标测算,2014年新增贷款规模将与2013年不相上下,这意味着今年信贷额度总盘子也可能在9万亿上下。

从四大行年初制定的2014年信贷投放目标看,大体可验证上述判断。该人士透露,工行预计人民币新增贷款规模在9000亿左右,和2013年持平,其他三大行大体采取了相似策略。

2013年,工农中建信贷投放目标分别为9000亿、7000亿、8400亿和5000亿。

积压的需求 & 非标回表

中国银行体系年初信贷冲刺的内在逻辑,除了前文提到的“早投放、早收益”,还有一层原因在信贷规模管控下的时点游戏多年未变,年末被压制的一批信贷



需求必然要转移到来年初。

“每年年底年初许多银行就忙这个。”一位资深银行家如是告诉记者。

根据记者掌握的数据,2013年12月前三周,四大行新增贷款投放2150亿元,高于往年节点上的平均投放;但在最后一周,规模管控和流动性承压之下,银行不得不压贷,最终四大行新增贷款投放单月被控制在1800亿元。

除了被积压的信贷需求集中释放,2014年1月份信贷冲动比前两年凶猛的原因,还在于影子银行监管整治风声之下,银行体系不得不将原先用来规避额度监管的非标业务转至表内。

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规模冲动背后的惯性思维,有着深刻认识。此前监管会议上,银监会毫不客气地指出,“有的银行仍然按照惯性思维,追求规模高增速、业绩高指标、利润高增值,信贷不行就使用非信贷来补,表内不行就用表外来补,信贷受限就涌进信托,信托受限就借道证券,通道受限又涌进同业,仍然走规模扩张的老路。”

“随着监管不断到位,非信贷业务、表外业务、信托业务、通道业务等资金来源渠道有可能大幅收窄。”一位地方监管官

员告诉记者。

2013年4月银监会出台旨在对银行理财资金投向监管的“8号文”之后,银行体系不断膨胀的非标业务受到严重遏制。仅同业业务中的买入返售为例,前些年这一余额基本保持在4万亿元左右,从2012年起,买入返售资产规模超常规快速扩大,到2013年3月末达到936万亿元的历史峰值,之后回调至11月末的741万亿元。

流动性考验

相比信贷冲刺的老游戏,存款冲时点更成为一个毫无技术含金量,但各家银行行长又不得不为之的头等大事。1月前20天,四家大型银行存款大规模流失7000亿,流动性考验已经开始。

1月20日以来,中央银行连续重手干预货币市场,已大大缓解市场的焦虑情绪。这包括20日通过常备借贷便利向大型商业银行提供短期流动性,21日重手推出2550亿的天量逆回购。

“这直接导致货币市场各利率品收益率全线下行:7天回购利率更下行100个基点(BP)至5.5%,利率债收益率普遍下行5-10BP,利率互换IRS下行5BP左右。”一

位交易员介绍。

这是中央银行的一时冲动还是方向性变化?宏源证券研究员邓海清认为,央行明确利率走廊模式,“在总理‘上、下限’思维范式下,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倾向模拟‘利率走廊’上、下限方式,上限为资金利率既不能导致引发系统性金融风险,也不能伤及实体经济弱复苏;下限为既要避免诱惑投资机构强化期限错配杠杆率,也要防止进一步吹大房地产泡沫。”

邓海清认为,最为明显的例证是7月至今,RO07超过5%则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将加码,“现在央行已经明确隔夜、7天、14天的利率上限为5%、7%、8%。”

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亦成为监管和银行2014年的一项工作重点。中部某省银监局甚至提出,要确保预留30至45天流动性保障,做好风险预案,确保正常经营。

“要做好压力测试,前三季度每季要做一次测试,一旦流动性出现紧张苗头,非法人机构要积极向总行寻求支持,法人银行机构要建立流动性互助机制。省农联社要承担起全省农合机构流动性保障的牵头责任。支持城商行建立区域性的流动性风险合作机制,鼓励城商行加入其他组织寻求合作。”上述银监局指出。